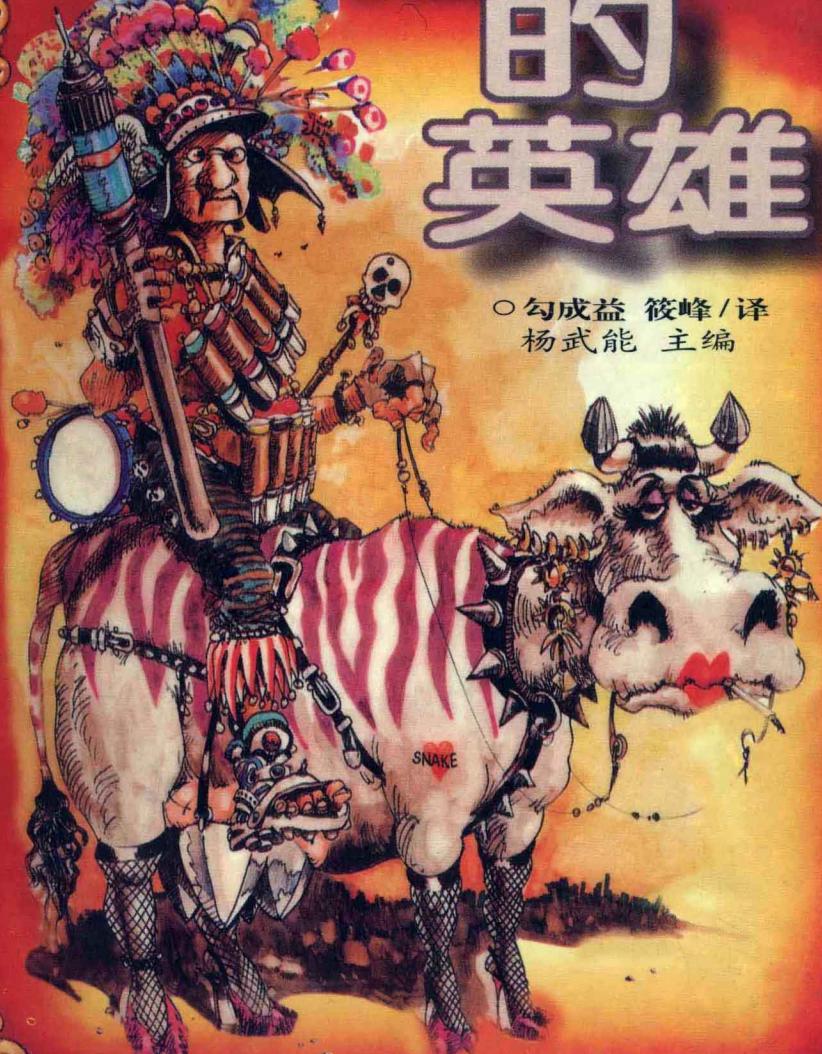


世界经典童话故事系列

远古的英雄

○勾成益 箬峰 /译
杨武能 主编



YUAN GU DE YING XIONG

世界经典童话系列

远古的英雄

〔美〕霍桑著 策峰 勾成益 译
杨武能 主编



(川) 新登字 007 号

责任编辑：李亚南

封面设计：文绍安

版式设计：李 军

书 名 远古的英雄

定价：12.70 元

译者 勾承益 箕峰 ISBN7—5411—1480—4/I·1378

1997年3月 第一版 1997年3月第一次印刷

开本 850×1168mm 1/32 印数 1—5,000 册

印张 9.75 字数 137 千

四川文艺出版社出版 (成都盐道街 3 号)

四川省新华书店经销

成都新凤印刷厂印刷



四川文艺出版社

作者和本书简介

纳撒尼尔·霍桑是美国十九世纪著名的作家。

在这本《远古的英雄》出版的十八个月之前，霍桑写成了一部著名的儿童文学作品，这部作品的名字叫做《奇书》。那本书在六个古代希腊的故事的基础上进行了几乎全新的再创作，在此之前，一些受正统思想影响的学者对霍桑这种敢于向传统挑战的行为表示怀疑，可是，《奇书》正式出版之后，却在社会上产生了很大的影响，深受广大读者欢迎，许多人写信给霍桑，希望他能更充分地发挥自己这方面的天赋，为人们（尤其是为孩子们）提供更多的精神食粮。

果然，在《奇书》问世一年半以后，这部《远古的英雄》便出现在读者们的面前。

在这本书里，作者也选了六个精彩的古代

希腊故事，通过他丰富的想象和天才的创造加工，使那些因为过于简短而缺乏生动感的古代故事一变而成了特别适合儿童兴趣的文学作品。这本书是一部改编的作品，但是，不仅它的题材是从古希腊的故事中选取而来的，而且更为重要的是：它充满字里行间的诚实善良和纯洁天真，绝对与古希腊神话传说一脉相承。所以，真善美的紧密结合正是霍桑改编古代故事而获得成功的秘诀。

因此，这是一本真正动人的书。

不仅对于孩子们，即便是成年人，也将是一种童心的再现。

这本书写成的时间是 1853 年 3 月。从现在来看，它已经又是一部古书了。可是作为一部举世公认的经典著作，它永远都闪耀着人类最高尚的情感，所以不仅对于孩子们，即便是成年人中间它也能引起强烈的共鸣。

霍桑是十九世纪著名的作家，他的代表作品除了《奇书》和《远古的英雄》之外，还有《七面山墙的房子》、《福谷传奇》。

此外，霍桑最著名的作品是他的长篇小说《红字》。

目 录

| | |
|-------------------------|---------|
| 第一篇 迷宫中的怪兽 | (1) |
| 第二篇 卑格米矮人和巨人安泰的遭遇 | (56) |
| 第三篇 卡德摩斯和龙的牙齿 | (94) |
| 第四篇 西尔丝的魔宫 | (147) |
| 第五篇 六颗石榴籽 | (199) |
| 第六篇 一束金羊毛 | (251) |

第一篇 迷宫中的怪兽

很久以前，有一座很高很高的大山，大山脚下有一座十分古老的城市，这座古城的名字叫做特洛热内。那时候，有一个叫做提修斯的男孩，他就住在这座城里，提修斯的外祖父是这个国家的国王。在这个国家里，他不仅是最有权力的人，同时也是最有智慧的人。由于这个原因，提修斯不但天生就聪明，并且一直受到这位外祖父的良好影响。提修斯妈妈的名字叫做伊丝娜，提修斯从小跟着妈妈长大，可是他却从来没有见过他的爸爸。提修斯清楚地记得，在他很小的时候，他妈妈常带他来到一片树林。在那片树林里，有一个巨大的石头，那石头的上半截盖满了青苔，下半截深深地埋在泥土里。每次来到树林里，母子俩就坐在那块大石头上，然后，伊丝娜就跟小提修斯讲起他爸爸的事情。她告诉

提修斯说，他的爸爸名叫伊格尤斯，他也是一个国王，他领导着整个雅典城邦，他就住在雅典城里，在当时的世界上，再没有哪一个城市能够有雅典这么著名了。提修斯非常喜欢听妈妈讲他爸爸的故事，他还常常问妈妈：为什么爸爸不到特洛热内来跟他们住在一起呢？

“呵，我亲爱的孩子！”妈妈叹息着说：“作为一个统治者，你爸爸必须关心他的人民，在他的国家里，有那么多男人和女人，他们都有孩子，而且都需要你爸爸帮助他们照顾这些孩子。所以，你爸爸就没有时间像别的爸爸妈妈那样来关心他自己的孩子了，尽管你爸爸很愿意来看他的小乖乖，可是他怎么可以离开他的国家呢！”

“那么，亲爱的妈妈，”提修斯对妈妈说：“为什么我们不可以到雅典去，告诉爸爸我是他的儿子呢？”

“还没有到那个时间呢，”妈妈说：“别着急，总有一天，你会见到爸爸的，你现在还太小，力量也不够，还不能去找你的爸爸。”

“我怎样才能很快长出气力来呢！”提修斯不停地缠着妈妈问。

“你现在还是一个很小很小的孩子。”妈妈回答说：“瞧，你可以把我们坐的这个大石头举起来吗！”

我们的小提修斯对他自己的力量深信不疑，所以，他站起来，用两只小手抓住那个石头突出的部分，使出全身力气又搬又摇，可是尽管他弄得满脸通红，那块石头却纹丝不动，就像在地里生了根似的。说真的，就算是一个十分强壮的大力士，也只能勉强摇动这个大石头，难怪小提修斯把它无可奈何了。

伊丝娜站在一边，看着儿子那么使劲的样子，心里又高兴又不是滋味，因为她已经察觉到孩子这么小，就这么急于出去闯世界了。

“你瞧，我亲爱的孩子，”她说：“你如果想见到你的爸爸，告诉他你是他的儿子，那么，你必须拥有比现在大得多的力量，到时候，我才能同意你去雅典。也就是说，只有等到你能把这块石头搬起来，让我看见这块石头下面的东西，到那时，我才会同意你出发去雅典。”

从那以后，提修斯总是不断地问妈妈：现在是不是可以让我动身去雅典的时候了！每一次，妈妈都指着那块石头用同样的话作回答。好多

年过去了，提修斯还是不能摇动那块石头，一天又一天，提修斯不停地试着把一个又一个巨大的石头举起来，直到有一天，就连巨人都举不起来的石头，他也能举起来了。在这么久的时间里，树林里的那个大石头好像在不断地朝着下面陷下去，越陷越深了，它上面的青苔也越长越厚，看上去它仿佛盖着一层厚厚的垫子，只有几处露在外面的棱角还能看出它是一个巨石，秋天到了，旁边那些大树上的树叶掉下来，也盖在这块巨石上面；巨石的周围，早已长满了野草和各种各样的山花，一些草和花也爬到了巨石的顶上，一眼就可以看出来！这块巨石已经好像跟地球紧紧地连接在一起了。

现在，提修斯已经长成了一个精力充沛的少年，可是，事情也变得越来越麻烦了：他已经开始觉得自己很快就能够把这块巨石举起来了。

“妈妈，我真的已经把它搬动了。”一天，在他试了一下之后，提修斯告诉妈妈说：“在石头周围的那些泥土都已经被我摇松动了。”

“不，不，孩子！”他妈妈立刻制止说：“你怎么能移动那么大一块石头呢？你还是一个小

孩子呀。”

提修斯把妈妈带到树林里，把刚才搬动石头时摇起来的那些草根指给妈妈看，可是妈妈还是不肯相信他的话。不过，伊丝娜叹了一口气，她心里觉得十分不平静，因为她已经明显发觉提修斯不再是一个小孩子了，过不了多久，她就不得不让他到世界上去经受折磨了。

又过了大约十来个月的时间，母子俩又一次坐到那个长满青苔的巨石上，伊丝娜又一次向提修斯重复她那重复过千百遍的故事……关于提修斯爸爸伊格尤斯的故事。在这些故事里，她还讲到他将怎样高兴地在他的王宫里接见提修斯，他将怎样把提修斯介绍给他的大臣和他的人民，他一定会告诉人们说：这就是他的王位的继承人，听着听着，提修斯心里燃起了渴望的烈火，他几乎不能安静地坐下来听完妈妈的全部故事了。

“亲爱的妈妈，”提修斯叫起来：“此时此刻，我觉得浑身上下充满了比平时的两倍还要大的力气！我现在不是小孩了，也不是少年了，我觉得自己已经成了一个真正的大人了！是时候了，我现在应该把这个巨石举起来了。”

“啊，亲爱的孩子，”妈妈回答说：“还没有到时候！还没有到时候！”

“到时候了，妈妈。”提修斯坚定地说：“是时候了。”

提修斯庄严地对着那块巨石弯下腰去，像一个真正的大人那样集中了他全身的力量，全部的信心和全部的勇气。面对着一个石头就像是面对着一个活生生的敌人一样，他开始运气了，开始挪动石头了，瞧他那副神气，好像要么成功，要么就牺牲在这个石头前面似的，不管怎么说，他已经把这块石头看成了他人生里程中一块重要的纪念碑。伊丝娜站在一旁，两眼注视着儿子的一举一动，她的两个拳头也捏得紧紧的，这时候，她心里一半是为儿子骄傲，一半又是为儿子担忧，大石头动了！真的，在提修斯强有力的双臂下面，那块巨石正在一寸一寸地从那深陷的地下拔起来，周围那些跟石头连在一起的树根草根也纷纷离开了原来的位置，倒向一边。这块巨石终于被提修斯征服了！

提修斯喘着气，看着他的妈妈，心里高兴得真不知道该说什么了。他的妈妈呢，看着她的儿子，眼睛充满了高兴的笑，闪着激动的泪花。

“是的，提修斯，”她说：“是时候了，你将不会继续守在我身边了！现在，看看你爸爸在这块石头下面给你留下一些什么东西？当年，他离开的时候，也是他亲手把这块石头盖在这些东西上面的。”

这时候，提修斯看见在他刚搬开的那块巨石下面，还有一块大石板，石板下面是一个石匣子。在这个石匣子里，提修斯看见一把宝剑，那把宝剑的剑柄是金子做成的，除了这把宝剑之外，匣子里还有一双鞋子。

“这是你爸爸的宝剑，”伊丝娜说：“这双鞋子也是他的，他去雅典当国王，临走的时候要求我说，如果你不能举起这块巨石证明你是一个真正的大人，那么你就永远是一个小孩子，永远不能离开我，为了让你完成伟大的事业，你爸爸给你留下了这双鞋，希望你能像他那样一步一步朝前走；他还把这把宝剑留给你，希望你用它去战胜那些巨人和毒龙，就像你爸爸年轻的时候做过的那样。”

“我今天就出发去雅典！”提修斯叫起来。

可是妈妈却劝他过一两天再出发，因为他必须为旅途上的事情做一些准备。提修斯的外

公(就是那位聪明的老国王)得知提修斯要去雅典见他爸爸，他真诚地劝提修斯一定要坐船从海上去，这样一来，他不但可以缩短三四十里路程，可以避免一些危险，而且还不至于太疲劳。

“从陆地上到雅典，路太不好走了。”这位可敬的老国王说：“而且一路上都有强盗和各种各样的怪兽，像提修斯这样一个小孩子，决不应该去走这样一条路，更何况他又是一个人只身前往，不行，不行，他只能从海上去。”

可是，提修斯一听见外公说到强盗和怪兽，他的耳朵一下子就竖起来了，他的心里怦怦地跳，恨不得立刻就能上路，去见识一下那些强盗和怪兽，第三天，提修斯向他的外祖父告别，真心地感谢他对自己多年来的照顾，然后，他亲切地拥抱妈妈。这时候伊丝娜的眼睛里充满了泪水，当然，提修斯的眼睛里也饱含着泪花，不过，他没有用手去擦自己脸上的眼泪，他只是任随阳光和风去把这些泪水吹干。

他出发了，迈着坚定的步伐，手里握着那把闪光的宝剑，脚上穿着爸爸留给他的那双不平凡的鞋。

我几乎不能把提修斯一路上遇到的那么多

风险一个一个地讲述出来，真的，正像外祖父说的那样，在这一带地区，危险实在是太多了。这一点，提修斯自己也是早就知道得很清楚的，在这些强盗中，有一个最坏的家伙，他的名字叫做普罗克拉斯特。这家伙实在坏极了，对那些不小心落到他手里的人，他总是用一个最残忍的办法去捉弄他们，他的办法是：他在自己的山洞里，摆了一张床，开始的时候，他对那些被捉住的人装出一副十分友好的样子，热情邀请那些人躺到那张床上去，然后，他马上原形毕露，如果一个人的身体比那张床短，他就立即用了巨大的双手把那个人拉长；如果一个人的身体比那张床长，他就立即把那个人的脑袋或者腿砍下去，这样一来，结果都是一样的，没一个人能够在他手下得到活命的机会。这时候，他不但不觉得难过，反而哈哈大笑，认为这是一件很好玩的事情。远远近近的人都知道有这样一个大坏蛋，所以，不管走路走得有多累，他们都决不愿意在这一带停留，更不愿意在普罗克拉斯特的床上去休息，除了普罗克拉斯特以外，还有一个无人不知的恶棍，他的名字叫做森勒斯，他有一个最大的习惯，就是用他的双臂把被他抓到的

人举起来，从悬崖上扔到大海里去。为了让他心服口服地受到应有的惩罚，提修斯抓住这个坏蛋以后，也用同样的办法把他举起来，扔进了深深的大海，可是，谁也没有料到，那家伙并没有掉进大海里去，陆地上也没有因此而少了一个坏蛋，因为，就在他掉到海面的那一瞬间，这个坏家伙却出人意料地从海水里腾空而起，顿时，本来干干净净的天空被他弄得一片肮脏。

打败这两个坏家伙之后，提修斯继续朝前走，这时，他看见一头体形巨大的野猪，正在发疯一样吼叫着狂奔乱闯，旁边那些正在种地的农民看着它那么气势汹汹的样子，早就吓呆了。还没有到提修斯完全明白是怎么一回事，那头野猪已经朝着他冲了过来，在这千钧一发的紧急关头，提修斯连想都没有想一下，就对着这头凶猛的怪兽举起了手中的利剑，杀死这头野猪之后，他把那些农民叫过来，让他们把它拿回家去做腊肉。这只野猪真大呀，它在树林里跑起来的时候那么吓人，现在，农民们把它分成一块一块，哎呀，好大一堆猪肉哟！用烟薰好之后不知可以做多少顿美餐呢。

这样，等提修斯走完他的全部旅程的时候，